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年度，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以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董事会2025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公司深入推进“一体两翼”发展战略，聚焦智慧城市、智慧能源、智慧医疗及身份认证等领域，以行业数智化升级需求为导向，依托多年深耕积淀的人工智能核心技术，赋能垂直业务场景数字化落地，打破技术应用壁垒，打造全栈式、场景化 AI 解决方案。通过精准匹配不同行业业务痛点与个性化需求，提供定制化服务，持续为客户产业升级与效能提升注入强劲科技动能。业务层面，公司在严格把控在建项目交付质量与实施效率的同时，持续深耕市场、拓展优质客户资源、抢抓重点业务订单，为企业长期稳健发展筑牢根基。报告期内，公司相继中标济南城市可信数据空间建设、济南数字低空飞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等重大标杆项目，业务覆盖智慧城市、智慧交通、低空经济、数据要素等核心赛道。公司持续沉淀优质项目实施经验，丰富政企客户资源储备，进一步强化区域标杆示范效应。运营管理方面，公司不断完善治理机制，优化内部组织架构与决策流程，健全客户需求快速响应机制，确保客户诉求得到及时对接、高效处置。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9,993.47 万元，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78.8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99%，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 15,096.97 万元。本报告期，AI+智慧城市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71,350.29 万元，较上年下降 9.82%；智慧医疗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2,251.31 万元，较上年增长 95.09%；身份认证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746.0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7.16%。报告期，公司的具体工作开展如下：

智慧城市领域：公司研发团队聚焦具身智能、行业大模型、智能算法等前沿技术方向，以自主创新为基础，持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为夯实 AI 技术落地基础，公司持续构建覆盖城市治理、低空、交通、能源客服等多领域的高质量数据体系，为 AI 模型高效训练提供

坚实的数据支撑。本报告期，公司进一步推进技术研发与场景落地、核心产品迭代升级，智慧城市重点业务板块持续突破。其中，神思智飞重点攻克三大核心技术——动态目标厘米级精准定位与稳定追踪、基于 AI 分析的智能决策飞行、多智能体集群协同，成功构建起全天候、全地形适配的无人智能作业系统，实现了从单个无人机自主作业向多智能体（含无人机、机器狗）集群协同作业的技术跨越，大幅提升了无人作业的效率与覆盖面；智能客服产品实现北京、天津、济南热力及港华燃气等标杆项目的上线与迭代升级，逐步积累能源公用事业领域的客服场景知识库与实战经验，同时实现国产化迁移，稳步夯实产品信创底座，为后续业务规模化复制与推广筑牢技术基础，已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服务模式；能源问数与行业大模型在供热领域实现全链条落地，全面整合热源、热网、换热站、户表、室温、工单、一线服务专员等多维度数据，构建起完善的数据资产体系，并打造了“行业、企业、数据库、专家”四类专属知识库，为 AI 模型训练与行业应用提供了坚实的数据支撑；智慧供热大脑 3.0 实现关键跨越，从“试点验证”迈入“稳定产品”阶段，研发团队重点打造 PID 自整定模块，实现闭环智能调控，重构核心算法并升级为标准化引擎，引入异步计算框架，显著提升了产品的性能稳定性与运行可靠性，为规模化推广提供了核心技术保障；智慧交通解决方案持续优化升级，重点打磨绿灯空放、绿波调控等关键算法，新增交通流量/速度预测模块，其中公交感应算法成效突出，有效减少平峰期无效相位，缩短了车辆平均等待时间，稳步提升行车速度，并基于信创方案完成边缘盒子算法适配优化，目前已顺利进入路测阶段，为后续市场化应用奠定基础。此外，公司持续推动平台能力战略进阶，逐步实现从“数据集成与可视化呈现”向“预警-诊断-优化-决策”一体化解决方案的升级，同时聚焦产品生态适配与产品体系完善，精准对接城市治理、治安防控、应急管理多元场景需求，持续强化产品核心竞争力。

智慧医疗领域：报告期内，公司聚焦智慧医院建设与智慧就医服务，持续推动人工智能与医疗场景深度融合。在产品研发方面，上线 AI 预问诊、智能报告解读等应用，提升诊疗效率与患者体验；在诊后管理与特殊药品管控方面，新增智能用药指导模块；研发芬太尼类药物专用智能柜，实现药品全流程追溯、双人复核与智能预警，保障特殊药品安全合规；推出“医保+全流程就医”融合解决方案，依托 AI 导诊、医技预约、分诊叫号、综合支付平台等核心产品，构建覆盖诊前、诊中、诊后的全链条智慧医疗体系，并在全国多地落地应用，形成可复制推广的示范效应。在市场拓展方面，自助服务终端与医保综合服务终端在多地市已实现规模化销售布局与推广。

身份认证领域：公司持续深耕金融客户市场，在稳步扩大金融行业电子影像仪市场覆盖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柜内清、柜外清等系列产品在金融领域的拓展力度。报告期内，金融行业电子影像仪业务在持续为工商银行批量供货的基础上，成功推动产品在全国性股份制银行与城市商业银行的销售布局，产品有效缩减柜员设备维护耗时，进一步提升业务处理效率；柜内清及柜外清产品在巩固原有金融客户的同时，积极开拓市场，逐步实现对省级农信市场的进一步渗透与业务落地。

二、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序号	日期	董事会届次	审议议案
1	2025年3月20日	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	1. 《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2	2025年3月27日	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2024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举行公司2024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情况说明及对外担保情况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2025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增加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5. 《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6. 《关于公司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17. 《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25年4月25日	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	1. 《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	2025年8月25日	第五届董事会2025年第四次会议	1. 《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其他关联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情况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4.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 《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含 29 项子议案）
			6. 《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2025 年 9 月 11 日	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五次会议	1.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6	2025 年 10 月 9 日	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六次会议	1.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	2025 年 10 月 21 日	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七次会议	1. 《关于公司中标关联方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8	2025 年 10 月 28 日	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八次会议	1. 《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9	2025 年 11 月 7 日	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九次会议	1. 《关于公司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2. 《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0	2025 年 12 月 8 日	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十次会议	1.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转让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
11	2025 年 12 月 16 日	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十一次会议	1. 《关于公司中标关联方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2	2025 年 12 月 23 日	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十二次会议	1. 《关于公司中标关联方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3	2025 年 12 月 30 日	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十三次会议	1. 《关于公司中标关联方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公司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及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本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2025年度工作中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推进公司内控制度建设，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根据有关规定，对公司关联交易等事项召开八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

（四）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 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本报告期，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四次。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

委员会充分发挥了审核与监督作用，主要负责公司财务监督和核查及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工作。本年度公司审计委员会重点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审议。同时，督促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审计计划完成审计工作，保障公司年度报告的及时、完整披露。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本报告期，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勤勉履行职责，召开会议三次，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2024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进行审议，另外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要求，重点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建立科学合理的激励和约束机制，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

3. 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本年度公司董事会及经营层保持稳定，未发生选聘事项，未召开提名委员会。

4. 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战略委员会召开五次会议，对公司相关对外投资、经营范围增加事项等进行审议，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及发展状况，结合公司实际业务需求，为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规划的制定与实施提供宝贵建议，推动公司快速、持续、健康发展。

（五）2025 年度董事会履职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监管要求，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充分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平对待全体股东，维护公司整体利益，提升公司的风险防范能力和工作效率，保障公司经营活动的顺利进行。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原监事会相关职权，并设置职工代表董事。对《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多项重要公司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2025年度，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深入讨论，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三、董事会 2026 年度工作重点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持续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关键引领作用，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及风险防控体系，提升公司运作规范性及治理效能，为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与规范性，积极拓展与投资者的沟通渠道，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切实维护公司的共同利益。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八日